

河北保定： 落实财政两个责任 全力支持扶贫攻坚

河北省保定市财政局

河北省保定市共有9个贫困县，其中有8个燕山—太行山片区县和1个省级贫困县。近年来，按照总书记“五个一批”和“六个精准”要求，保定市财政局把支持扶贫攻坚放到财政工作突出位置，统筹运用财政政策和资金，谋划财政扶贫工作，落实财政主体和监督责任，全力支持扶贫攻坚。截至2016年底，全市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由“十二五”初的138万人减少到31万人，贫困发生率由15.9%下降到3.8%，脱贫攻坚取得了阶段性成效。

落实财政主体责任

建立专项扶贫资金投入和使用机制

(一)严格落实本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。按照省委省政府要求，积极落实每年安排地方公共预算收入的1%以上专项扶贫资金，用于支持扶贫攻坚。2015、2016、2017年市本级分别投入扶贫专项资金7092万元、1亿元和1.1亿元，其中：用于阜平、涞源两个省级深度扶贫县资金不低于本级地方公共预算收入1%，优先保证重点扶贫领域资金需求。

(二)积极开展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。为形成“多个渠道引水，一个龙头放水”的扶贫投入新格局，激发贫困县内生动力，督导试点县积极开展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。2016年全市9个贫困县整合中央省市县四级涉农资金

13.3亿元；2017年截至8月5日全市已整合资金16亿元。

(三)积极推进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。一是积极开展金融扶贫。为落实政策性金融扶贫示范区改革要求，撬动更多社会资金加大对贫困地区的支持力度，筹措注册资本金1亿元建立了市级扶贫开发投融资平台。为解决新型农业经济体贷款难、贷款贵问题，筹措农业信贷担保风险补偿金3000万元，用于开展担保业务。在市局开展金融扶贫工作的同时，指导各县充分利用当前政策，积极构建县级金融扶贫体系，建立金融服务平台，开展金融扶贫工作。

二是积极开展行业扶贫。落实建档立卡相关资助政策。按照“贯彻脱贫部署、推动教育公平，省级统筹推动、市县组织实施”的原则，保障建档立卡学生资助政策顺利落实。从2016年秋季学期起，实行普通高中、中等职业教育、普通高校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，采取直接免除方式免除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、住宿费，免费提供教科书。建档立卡资助政策实施近一年来，财政累计对9个贫困县投入资金630万元，6151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资助。落实国定贫困县社保资金政策。按照中央政策规定，及时拨付国定贫困县农村危房改造资金5.4亿元；拨付城乡医疗救助资金1亿元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由140元提高

到180元；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10.3亿元，城市低保保障标准、农村低保保障标准、城市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标准和农村特困供养人员保障标准，分别由每人每年4680元、2300元、5000元、3000元提高到6000元、3360元、7800元、4380元。落实易地扶贫搬迁工程政策。及时拨付中央基建投资资金3.8亿元，为搬迁群众提供必要的生活设施和基本的生产条件，主要内容包括住房、基本农田、水利设施、乡村道路以及教育、文化、卫生等基础设施建设。

三是重点支持产业扶贫。按照县级脱贫规划，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，从六个方面加大产业支持力度。探索资产收益扶贫。以荒山综合开发和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为平台，培育壮大了175家扶贫龙头企业，建成县级以上现代农业园区47个，每个贫困乡镇都建成了一个以上的规模产业片区，全面推行“六位一体”(政府+龙头企业+金融机构+科研机构+合作社+农户)股份合作发展模式，使之形成产业规模，特色品牌。通过整合资金，支持园区水、电、路、网建设、优质品种引进、采用先进生产管理等，形成产业特色，发挥园区效益。如阜平的食用菌、顺平的红富士苹果、涞水的无公害大棚蔬菜、望都的莲藕、涞源的中药材等。探索光伏扶贫。山区集中式光伏电站已并网500多兆瓦，带动1万多贫困群众增收。新谋划

建设村级光伏扶贫电站191个,可带动1.18万贫困人口年人均增收3000元。探索旅游扶贫。以承办全省首届旅游产业发展大会为契机,积极探索旅游扶贫新途径。大力实施景区带村能人带户的“双带”旅游扶贫行动,全市共有400个贫困村、5.5万贫困人口通过发展或参与旅游业实现增收。探索家庭手工业扶贫。引导发展前景广阔的箱包、玩具、服装加工、工艺品等适合家庭手工业的企业入驻贫困地区,让更多贫困户实现就地就业,创收增收,全市从事手工业的贫困村达680个、加工点1181个,从业贫困人口达到3.2万人,年人均增收超过6000元。探索产销对接扶贫。大力实施“互联网+扶贫”行动,9个贫困县已全部建成县级电商服务平台,基本实现118个贫困乡镇、1082个贫困村电商服务站点全覆盖。组织9个贫困县与高碑店新发地农副产品批发市场进行对接,解决贫困县特色农产品销售“最后

一公里”问题。9个贫困县已有179家龙头企业或合作社在新发地设立了销售专柜,累计销售额达到2.6亿元,直接带动7300多户贫困群众增收。探索生态扶贫。着眼西部山区的地理、环境、林地等资源,大力推进生态公益林和林业产业基地建设,加强实用技术培训,在提高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同时,带动贫困户增收脱贫。

落实财政监督责任 增强扶贫资金效益

在确保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高效投入、科学合理使用的同时,主动担负起资金监督监管的重任,从源头上入手、在关键处着力、全程搞好管控,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,确保管理规范、运行安全、使用高效。

(一)加强资金检查。立足财政工作职能,突出资金在分配和使用的检查,及时发现问题,确保资金安全。同

时加强与扶贫、纪检、监察、审计等部门的协同,针对专项问题展开联合专项检查,特别是对审计署和省审计厅查出的问题进行督导整改,举一反三,规范资金管理,确保资金高效、安全运行。2016年,与市扶贫办联合开展了2次扶贫资金重点检查,指导各县加快支出进度。

(二)构建常态化监督机制。坚持按照项目实施全程查验到底、资金链条延伸检查到底,收益农户现场走访到底的“三个到底”机制,对全部贫困县进行重点检查。积极开展第三方监督方式,聘请专业机构对专业性强、技术含量高的重点项目账目进行监督。督促各县落实好社会监督体系,全面落实扶贫资金分配使用管理的公开、公告、公示制度,引导贫困群众积极参与扶贫项目监督管理,提高资金分配、使用透明度,增强扶贫资金效率。■

责任编辑 张敏

